

C91-2550

性暴力防范与 心灵创伤的修复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美]凯瑟琳·M·约翰逊

惠 蜀 译

性暴力防范 与 心灵创伤的修复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

1989年5月

责任编辑 文亦叔
封面设计 李士英

性暴力防范与
心灵创伤的修复

〔美〕凯瑟琳·M·约翰逊
惠 蜀 译

中国国际广播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复兴门外广播电影电视部内)
新华书店经销

世界知识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5印张 90千字
1989年5月第1版 1989年5月第1次印刷
ISBN 7 - 80035 - 273 - 0 G · 93

定价: 1.90 元

内 容 提 要

毋庸讳言，**性暴力犯罪**是当今世界上一个亟待正视的重要问题。在美国，性犯罪与日俱增，令当局一筹莫展。除去社会原因以外，妇女缺乏必要的防范性袭击的常识和手段，也是造成色狼猖獗肆虐，阴谋频频得逞的重要原因。而妇女一旦成为性犯罪的牺牲品，则面临爱情、家庭、社会以及自我心灵方面的重重压力。从某种意义上讲，这种“次生灾害”所造成的恶果并不亚于强奸本身。往往因这些问题处理不当，酿成人世间一幕幕悲剧。

广大妇女需要自我保护，受害者则更需要自我解脱。应运而生的本书向您提供了这方面十分有益的指导。它介绍了种种切实可行的防身措施；介绍了遇有性袭击危险时可资采取的各种脱身手段；尤其重要的是，它详细分析了性暴力受害者心灵上和生理上的种种反应，指出了克服这些反应，尽快达到康复的有效途径，并对妥善处理家庭、社会关系提出了颇有见地的意见。它最后指出，依靠社会的和法律的力量，从事积极的反性犯罪斗争，是保护妇女免受其害的有效途径。无论从哪一个角度看，本书都是广大妇女（尤其是女青年）的良师益友。

如果你一度被强奸，
这本书对你是有帮助的。

如果你担心被强奸，
这本书对你是有帮助的。

如果碰上强奸行为时你希望
能有所准备，
这本书对你是有帮助的。

如果你希望能帮助减轻强奸
罪给所有妇女所造成的
心理负担，
这本书对你是有帮助的。

致 谢 词

倘若没有许多妇女的帮助、关心和主动提供有关强奸罪行的一些情况，这本书是不可能问世的。

由于众所周知的一些原因，这些妇女隐匿了她们的身份和姓名。然而，这些充满社会责任感的人们是永远令人难以忘怀和值得我们尊敬的。

除此之外，还有许多同行和学者，也为作者提供了大量宝贵的帮助。

谨在这里，向以上这些人们表示衷心的感谢和诚挚的敬意。

凯瑟琳·M·约翰逊

目

录

1	第 一 章	什么是强奸？
8	第 二 章	为什么会发生强奸？
28	第 三 章	保护你自己避免被强奸
42	第 四 章	对待强奸的反应
57	第 五 章	亲属、朋友和其他人
71	第 六 章	情侣和孩子
89	第 七 章	如果你认识强奸犯
101	第 八 章	医疗措施
115	第 九 章	寻求法律保护
132	第 十 章	依照法律办事
163	第 十 一 章	积极投身于反强奸的 战斗
170	第 十 二 章	最后的话

第一章

什么是强奸？

强奸是一种犯罪行为，它影响着我们所有人的日常生活。在这本书里，我们将分析为什么会发生强奸行为，怎样防止这种行为的侵害，而且最重要的是，一旦你被强奸，你该如何去行动。被强奸的受害者的健康和幸福，往往取决于她们在被害之后的想法和行动。这本书将帮助你去理解那些想法、行为和感觉。如果你被强奸，这本书将使你懂得怎样获得一些有价值的忠告、医疗措施以及法律的帮助。

强奸的含义究竟是什么？

美国联邦调查局最近对强奸作了以下的界定：暴力强奸是指对女性施用暴力和违反其意愿而与之发生性关系。依靠强力和暴力威胁来企图实现强奸的行为也属于此类……。

这样一个关于强奸的定义是不完整的。事实上，正是因为强奸被常常定义得如此狭窄，以至于许多妇女不清楚哪些行为构成了这一罪行。这种罪行仅仅被陌生人所执行才算是强奸吗？如果这种罪行发生时受害人不抵抗算是强奸吗？在大多数关于强奸的定义中都找不到对于这些问题的回答，包括上面所给予的这个定义也是如此。此外，不仅仅是定义本身的不完善，而且在法律上关于强奸的定义也没有保持其稳定性和统一性。不同的国家，不同的地区，对强奸的法律上的解释也是非常不同的。

无论如何，我们可以暂且不考虑法律上的区别，而把焦点集中在下面的定义：

强奸是指依赖暴力或暴力威胁，而且不顾她人意愿来企图强迫进行的一切性行为。

现在我们将更仔细地来考察这一定义。

强奸是指在任何时候都可能出现的强迫别人进行的一种性行为。这种行为包括从抚弄、口淫到实际的性交。甚至强迫别人脱光

衣服加以凝视和对其拍照,也属于这一范畴。性行为不仅仅是指与强奸者的生殖器有关,而且诸如手、嘴或其它器官,也都与性行为有关。

。 强奸涉及到暴力的使用和暴力威胁。任何时候,一个受害者被迫或被强制地处于身体或精神都无能为力的地步时,强奸就发生了。即使受害者没有抵抗,只要使用了暴力或暴力胁迫,也就具有强奸的性质。

强奸包括强奸未遂行为以及实际完成了的强奸行为。即使由于某些原因致使强奸未能实施完成,但只要使被害人处于被强奸的地位,这也同样构成了强奸罪。

强奸的被害者可以是一切人,而不单是某一类人。受害者可以是年青的,也可以是年老的,可以是黑人或白人,也可以是男性或女性——任何人都可能被强奸。强奸是针对他人而施行的一种暴力的性行为,不管受害者是谁或者受害者与他或她的生活有什么关系。

这本书是为那些强奸的受害者和潜在的受害者而写的,尤其是为女性受害者而写的。当然,

这并不意味着男人们不可能被强奸。实际上，他们也常常遭此伤害。但不管怎样，他们的受害毕竟比妇女的受害稀少得多。一般说来，正是妇女在许多世纪中一直成为强奸罪行的牺牲品。正因为此，那些曾为强奸所伤害的妇女，以及那些担心被强奸所伤害的妇女，是更需要了解此书并且给予特别的注意。

强奸与其说是为着某种性行为的目的，不如说是与性行为有关。这两者之间有个界限，并且常常被混淆。强奸并不是强奸者的性欲的表现，而是通过性行为来表现的一种暴力。强奸既不是一种性活动，也不是一种调情，它是一种施暴行为。关于强奸者的性目的和动机的问题及讨论，我们将在后面的篇章中更详细地加以论述。

当妇女们谈到“强奸”这个字眼时她们究竟指的是什么，而且法律对强奸是如何定义的，这可能是相当不同的。比如说，在你生活的那个地方，该法律对强奸的定义可能是专指性交而不包括性抚弄或性接触。不管怎样，即使不考虑这些被限制了的法律定义，妇女们也知道在什么时候她们被强奸了。如果你有过或经历着未得到你同意的性行为，或者你担心害怕这样的行为，你实际上也就懂得了强奸的含义。

应该指出的是，在今天“强奸”这个词常常被其它说法加以取代。许多人认为强奸这个词是具有相当局限性的——它仅仅是指一个男人采用暴力与一个女人进行性交。我们常听到这样一些说法如性攻击、不端的性行为、性侵犯、暴力的性侵犯、暴力的性行为等等。在我们这本书里，强奸这个词是指任何一种暴力的性行为。

强奸何以会经常发生？

不幸的是，经常发生的强奸事件比我们想象的要多得多。每年总有成千上万的妇女被强奸。此外，强奸事件正变得越来越普遍。通过对强奸犯罪统计的数据了解，可以清楚地看到这一点。每年到警察局报案的数字都超过了上一年。这也许是在今天这个时代，更多的妇女情愿对强奸案加以报告。或者也可能是，在今天更多的妇女事实上被强奸。我们尚无法确切地知道这究竟属于那一种情况。我们所知道的只是每年的强奸案是太多了。

美国联邦调查局在1980年记录了82088件关于报告强奸和强奸未遂的案件，如果把未报案的强奸事件也计算在内，数字肯定还会大得多。比如，美国人口调查局1982年所作的一个统计资料表明，有192000人默认她们是强奸的受害者。而在这些受害者中，仅仅只有50.5%的人数报告了警察当局。而不管对强奸事件如何统计，其最终

的数目都会让人感到震惊和恐惧。妇女们感到愤怒和担忧，她们要求改变这种现状和减少强奸事件的发生。

这本书将对你有何帮助？

据说理解是变化的钥匙。这本书将帮助你认识和理解什么是强奸罪。同时，它还将为你提供更多的帮助。

使你懂得如何避免被强奸。

如何对待被强奸。

如果你被强奸，该怎样对待你的朋友，家庭，以及同事。

怎样为强奸的受害者提供各种有用的帮助。

这本书所提供的一些建议是具有现实意义的，它们是根据那些受害者的经历，那些帮助受害者的人们的经验以及那些为研究这种罪行而奉献了一生的人们的研究成果而总结出来的。今天，越来越多的人渴望了解这方面的知识。这意味着我们对强奸罪的了解超过了以往任何时候。新的法律和惩戒措施的制定，各种针对强奸罪行而

建立的专业培训和组织都在帮助减少强奸罪行给人们带来的危害。这本书总结了这些发展成果并且把它们奉献给每一个关心这一问题的人们。强奸罪的确是令人恐惧的，然而它也能被克服，并且在将来的某一天，有希望被完全地消除。

第二章

为什么会发生强奸？

强奸问题是非常复杂的，它涉及到许多因素：如文化因素、心理因素，法律界定以及受害者的态度等等。因此，要解释强奸这种现象为什么会发生是并不容易的。我们常常由于这一犯罪现象本身的复杂性而感到困惑，并且认识到，仅仅从某一单个因素上去解释这一现象是不可能的。

尽管存在着许多困难，我们仍然在研究强奸这一问题上取得了巨大的进展。多方面研究的汇集，就像玩具拼板一样，使我们对强奸问题有了一个较为清晰的

总体认识。当越来越多的人在思考、讨论和研究强奸这一犯罪现象时，对这一问题的认识也在深化和发展。自然，要完全地认识和理解强奸这种犯罪现象，在我们面前尚有许多工作要做。而在今天，我们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接近于这一目标。

由于社会上日益增加的对强奸犯罪现象的关注和重视，为何会发生强奸行为的最主要的原因将被揭示。当代的许多认识给那些有可能被强奸的人们的态度和知识都带来了变化，并且也使那些困惑在强奸的起因问题中的人们看到了希望。当我们站在今天的认识水平上来看待历史上的同类现象时，可以发现许多有害的与强奸有关的说法需要被重新考虑和认识。古老的关于强奸犯罪行为的一些概念和提法正在慢慢地消失。像那些荒诞的说法诸如：“妇女希望被强奸”或“女人应该被强奸”等奇谈怪论，正随着我们文化和知识的发展而被逐渐地淘汰。我们必须记住，正是这些荒诞的说法构成了古代历史上强奸现象出现的牢固基石。为了说明这一点，我们可以追溯到古代的巴比伦王国。巴比伦的法典上规定，如果一个已婚妇女被人强奸，她和强奸犯都要一齐被判处死刑。在法律的眼中，被强奸者的过失与强奸犯的过失是同样的。（在这一法律下唯一安全的妇女是那些未结过婚的年轻处女，在对她们的看法上有不同，她们被强奸不被认为是她们的过错。正因为此，出现了“好”女人和“坏”女人

的区别。而且这种区别正如我们所看到，有些方面在今天仍然保留着。）

贯穿于所有的年代，强奸一直被看作是一种特殊的罪行，并且是到处可闻的一种罪行。历史提供了许多战争时代所发生的强奸的场面，征服者在其占领国对妇女的强奸被看作是对他们的“酬劳”。（有些历史学者认为在战争时强奸妇女具有某种作用，它可以使士兵们获得某种力量，并因此而克服战争时的怯弱。）这种说法的前提是：一个男人有权力对妇女为所欲为，因为她是她的主人，有权采取任何形式来支配她——即使是暴力控制。

遗憾的是历史传统中这些陈腐的观念一直伴随着我们进入二十世纪，只是到了今天，我们才开始对它们作出反思和进行清洗。

由于现代文明的发展和知识的进步，使我们在对待强奸的受害者的看法和态度上有了一些改变。如果妇女们遭到强奸，她们在今天不再被视作也是“有罪的”。法律和医疗机构，家庭和亲朋好友，以及受害者自身都开始认识到，强奸的发生并不是受害者的过错。

要正确地认识强奸这种犯罪行为，我们还需要作大量的工作。（比方说，在巴比伦的法典中就允许一个男人可以肆意对待他的妻子以至强奸，因为他的妻子被看作是他的私有财产。）然而，历史毕竟在进步，这些进步也反映在对待强